

原煤矸石场生态治理项目

项目编号：SXHXXZ-2026-044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彬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详见电子招标书）	29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30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彬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原煤矸石场生态治理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原煤矸石场生态治理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9层9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6月04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XXZ-2026-044

项目名称：原煤矸石场生态治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461,735.36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58,280.91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58,280.91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施工	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58,280.9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合同包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03,454.45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03,454.45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专业施工	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03,454.4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合同包 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5)《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财务要求：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信用要求：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项目；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要求：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要求：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项目；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20日至2026年05月26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9层9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6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9层901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6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9层9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A4 纸大小）、经办人身份证原件与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
- 2、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彬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址：彬州市西大街 51 号

联系方式：029-349226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 1 号楼 9 层 901 室

联系方式：029-8868021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娜

电话：029-88680215

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5 月 19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原煤矸石场生态治理项目
2	项目概况	包含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等。
3	采购人	彬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工期	60 日历天
6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行业规范“合格”标准
7	资金状况	财政资金
8	供应商 资质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p> <p>(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p> <p>(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p> <p>(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p> <p>(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p> <p>(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p> <p>(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p> <p>(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p> <p>(8)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p> <p>(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p> <p>(10) 其他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财务要求：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p>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信用要求：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p> <p>(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p> <p>(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p>
--	---

		<p>采购活动；</p> <p>(10)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1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项目；</p> <p>(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合同包 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资格要求同上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要求内容。</p>
9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	招标答疑	请供应商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 3 个工作日之内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需要质疑和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单位。采购代理单位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和答疑。
12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提交替代方案（或多种方案报价）
13	投标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与份数	<p>磋商响应文件标袋：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p> <p>电子版：U 盘 1 个（磋商响应文件全部内容以 WORD 及 PDF 版两种形式拷入 U 盘中（包含广联达软件生成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电子版及软件版））</p>
15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	<p>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递交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 1 号楼 9 层 901 室</p>
16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6 年 06 月 4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地 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 1 号楼 9 层 901 室</p>
17	分 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8	评标方法及标准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9	招标代理服务费	<p>1、成交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由成交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在成交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p> <p>2、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户） 名称：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高铁支行 账号：806030401421005172</p>
20	所属行业	建筑业
21	递交响应文件携带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法人身份证明）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备查）、经办人近3个月社保证明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彬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1.2. 采购代理单位：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 标书：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统称
- 1.4. 供应商：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

- 2.1.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招标所发出的答疑纪要：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五部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采购代理单位在供应商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2.2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件含义不明确等问题应在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将被拒绝。

2.2.3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代理单位提交需要质疑和澄清的书面材料，采购代理单位将根据各供应商提出的问题以书面形式答复给已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2.2.4 若采取由供应商来采购代理单位领取澄清文件时，供应商应授权代理人签领以示确认，若采取传真将澄清文件发给各供应商时，传真文件附有回执，供应商在回执上加盖公章后传真给采购代理单位以示确认。否则，视为默认。

2.2.5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未要求澄清的资料、文件，自行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采购代理单位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

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一个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当日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否则，视为默认。

2.3.2 如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修改，为使供应商在准备磋商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一个供应商。相应的投标有效期也以此为基准计算期限。

2.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2.3.4 各供应商以最高限价为上限进行报价。

2.3.5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2.3.6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在招标及评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法令精神，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作出处理。

2.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公司。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对供应商的要求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1.2 无论是否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都应将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以后的所有文件视为保密文件。

3.2. 投标内容

3.2.1 各供应商必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做出响应，不得选择性投标，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开标、阅标、评标、定标、签订合同均以整体内容为单位进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2 投标资格：

3.2.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6)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3.2.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要求：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要求：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项目；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资格要求同上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要求内容。

以上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3.3.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3.1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格式格式编写，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一、磋商函

二、首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三、技术方案

四、合格供应商相关证明材料

五、相关业绩一览表

六、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七、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3.4. 投标报价：

3.4.1 供应商应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及其相关要求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单位不予接受。

3.4.2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全费用报价方式。所谓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于人工费、车辆交通费、住宿费、管理费、办公、人员人身相关保险费、项目实施费用以及国家按现行税率征收的一切税费、不可抗力因素的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报价为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3.4.3 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3.4.4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且不能低于成本价，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现场做出书面澄清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3.4.5 投标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4.1. 供应商应参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U 盘 1 个，磋商响应文件应逐页标注页码并编制目录，并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活页装订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 U 盘应写明“公司简称”，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退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

4.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和盖章。

4.4. 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磋商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鲜章。

4.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5.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电子版 U 盘全部密封在一个标袋内，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标袋内。

5.2.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5.2.1 标袋骑缝处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章或其授权人代表签章。

5.2.2 标袋封面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正本、副本“请勿在_____（开标会议开始时间）之前启封”。

5.2.3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造成其过早启封或

标价泄露等情况，采购代理单位概不负责。

5.3. 采购代理单位收到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在投标截期后，供应商递交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单位将拒绝接收。

5.4.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经采购代理单位同意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5.5. 投标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5.6. 在投标截止期后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应按有关规定处罚。

六、开标和评标

6.1. 采购代理单位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

6.2. 无效投标：

以下情形均属无效投标：

- (1)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
- (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装订、密封、签署、盖章；
-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资格要求；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5)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或副本没有有效的签字或盖章及加盖印章不全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足（少于本须知条款规定的期限）的；
- (7)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样式、签署要求、装订、密封、标记及标袋非完好的；
- (8)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标书无法读取的；
- (9)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对合同文件的内容进行修改的；
- (11)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份数不够的；
- (12)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格式；
- (13) 开标会上供应商不能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出示有效证件的；
- (14)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内容不一致的；
- (15)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的；
- (16)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磋商响应文件，但未随磋商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磋商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17)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如：

- ① 投标报价不是一个报价，或提供多种投标方案的；
 - ② 供应商只对部分招标内容进行投标的；
 - ③ 在关键性条款上的偏差、反对、前提条件或保留，且不能被评委会所接受，则磋商响应文件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响应文件。
- (18) 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工期、质量要求的；
 - (19) 供应商私自改动业主提供的数量等；
 - (20)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与文字版不符的；
 -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6.3.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 6.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 6.3.2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6.3.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6.3.4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6.3.5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6.3.6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6.3.7 配合处理投诉工作；
- 6.3.9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开标、评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出处理决定。

6.4. 开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须派正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亲自出席开标会议。

第一项：公布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和名称并宣布会场纪律。

第二项：介绍参加会议人员。

第三项：宣布招标人、监标人、监督人、唱标人、记录人等人员分工。

第四项：请监标人与各供应商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监标人宣布检查结果。

第五项：请工作人员开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由监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进行检查，宣布检查结果。

第六项：监标人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第七项：将监标人查验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第八项：开标、评标会议结束，供应商保持电话畅通。

6.5.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投标报价范围

7.1. 投标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

八、评标办法（同包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资格要求同合同包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要求内容。）

8.1. 评标方式：综合评审法

综合评估法：即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投标人，按综合评估得分由高到低标明排列顺序推荐 1 至 3 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结合经批准的批复文件，对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业绩、信誉、经营状况和技术人员的能力、技术方案的优劣及其费用报价进行综合评审。

8.2. 评标程序：

8.2.1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单位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分并且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8.2.2 资格有效性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各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审查标准	
基本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要求：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信用要求：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p>
	<p>(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p>
	<p>(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10)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1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p>

	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项目;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2.3 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磋商响应文件即作为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内容如下：

符合性审查	有效性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上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两份，U盘1个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印刷和装订	A4纸打印，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
	完整性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按要求提交二次报价，且每轮报价不超过采购最高限价金额。磋商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工期	60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响应程度	响应文件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行业规范“合格”标准
		无其他采购文件或法律法规明确规定	不存在不符合采购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或法律法规明确的无效等情况

	定响应无效 的事项	
--	--------------	--

8.2.4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按以下原则修订：

- A、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 B、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 C、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2.5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无效标处理。

- A、供应商未经过正常途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 B、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封的以及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盖章处未按规定执行的；
- C、逾期送达投标的；
- D、供应商未响应招标商务要求，或者附加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单位难以接受的要求的；
- E、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F、投标方案出现严重漏项，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的；
- G、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的；（此种情况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应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H、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且造成重大影响的。

8.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A、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人；
- C、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D、两家以上投标单位磋商响应文件所生成的电脑信息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基本一致的；
- E、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F、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G、供应商在投标前或投标期间与其他供应商或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暗中达成协议，通过不正当方式获取中标。

8.3. 综合评定，推荐中标单位。

8.4. 评标澄清

8.4.1采购代理单位有权就磋商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单位规定的

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投标报价、优惠条件、售后服务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8.4.2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评标的依据，澄清内容只作为评标参考。

8.5.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100分）

8.5.1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30分	<p>在最高限价之内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注：评标委员会二分之一以上成员认为某投标报价有低于成本价嫌疑的，为无效报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报价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p>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5分	<p>供应商依照采购人规定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情况，针对采购人要求的服务主要内容等方面制订切实可行的组织方案，开展专业化服务。</p> <p>（1）施工方案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得15分； （2）施工方案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得10分； （3）施工方案一般，针对性简单，得6分； （4）施工方案合理性不足，得4分； （5）施工方案编辑混乱，方案不可行，得2分； （6）方案未提供或与本项目完全不匹配得0分。</p>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5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得5分； （2）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得4分； （3）质量保证措施一般，针对性简单，得3分；</p>	

		<p>(4) 质量保证措施，无具体控制措施，得 2 分；</p> <p>(5) 质量保证措施严重与本项目不符，不能满足要求，得 1 分；</p> <p>(6) 无内容不得分。</p>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5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安全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 涵盖施工人员安全培训、高空作业防护、设备安全检查、现场警示标识设置等完整措施，可操作性强，得 5 分；</p> <p>(2) 施工人员安全培训、高空作业防护、设备安全检查、现场警示标识设置等措施，可操作性较强，得 4 分；</p> <p>(3) 有基本的安全保障措施，但不够全面，得 3 分；</p> <p>(4) 安全保证措施简略，可操作性一般，得 2 分；</p> <p>(5) 安全保证措施不合理，经验欠缺，不能够满足项目需要，得 1 分；</p> <p>(6) 无内容不得分。</p>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5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文明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 明确材料分类堆放、施工场地整洁维护、施工垃圾日产日清、减少施工干扰等措施，可操作性强，得 5 分；</p> <p>(2) 有较完善的文明施工措施，执行要求明确，得 4 分；</p> <p>(3) 基本符合文明施工要求，措施不够细化，得 3 分；</p> <p>(4) 仅提及少量文明施工内容，措施简单粗糙，得 2 分；</p> <p>(5) 文明保证措施严重与本项目不符，不能满足要求，得 1 分；</p> <p>(6) 无内容不得分。</p>	
确保环境保护的技术	5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环境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 针对施工扬尘、废料回收、噪音控制等措施</p>	

组织措施		<p>全面，可操作性强，得 5 分；</p> <p>(2) 有主要环保措施，内容符合本项目要求，可行性较强，得 4 分；</p> <p>(3) 基本环保措施到位，细节不足，得 3 分；</p> <p>(4) 仅提及环境保护内容，措施简单粗糙，得 2 分；</p> <p>(5) 环境保护措施严重与本项目不符，不能满足要求，得 1 分；</p> <p>(6) 无内容不得分。</p>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5 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工期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 工期计划科学，关键节点明确，有应对材料延迟、天气影响等的赶工预案，可操作性强，得 5 分；</p> <p>(2) 工期计划合理，节点清晰，有基本赶工措施，可行性较强，得 4 分；</p> <p>(3) 工期计划符合要求，无特殊情况应对措施，得 3 分；</p> <p>(4) 仅提及部分工期内容，措施简单粗糙，得 2 分；</p> <p>(5) 确保工期措施严重与本项目不符，不能满足要求，得 1 分；</p> <p>(6) 无内容不得分。</p>	
施工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5 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有详细完整的施工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p> <p>(1) 机械设备适配、数量充足，材料采购渠道正规，计划完善，得 5 分；</p> <p>(2) 机械设备能满足施工需求，材料质量有基本保障措施，得 4 分；</p> <p>(3) 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够用，材料采购计划明确，得 3 分；</p> <p>(4) 机械设备或材料计划存在不足、可行性差，得 2 分；</p> <p>(5) 施工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存在重大缺漏，几乎不存在可行性，得 1 分；</p> <p>(6) 无内容不得分。</p>	

劳动力安排	5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有详细完整的劳动力安排措施。</p> <p>(1) 劳动力配置满足要求，数量充足、分工明确，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5 分；</p> <p>(2) 劳动力配置较合理，数量基本满足需求，分工清晰，得 4 分；</p> <p>(3) 劳动力配置基本可行，能保障施工推进，得 3 分；</p> <p>(4) 劳动力配置不足或分工不明确，得 2 分；</p> <p>(5) 劳动力安排与项目实际需求不符，内容粗略，得 1 分；</p> <p>(6) 无相关内容描述不得分。</p>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5分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有详细完整的施工进度措施。</p> <p>(1) 进度表/网络图详细，涵盖各施工阶段时间节点、工序衔接清晰，可指导性强，得 5 分；</p> <p>(2) 进度计划较详细，节点明确，工序衔接合理，得 4 分；</p> <p>(3) 有基本进度计划，主要节点清晰，得 3 分；</p> <p>(4) 进度计划简略，节点模糊，得 2 分；</p> <p>(5) 进度措施存在重大缺漏，可行性太差，得 1 分；</p> <p>(6) 无内容不得分。</p>	
应急预案	5分	<p>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应急预案，以及针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异常或突发情况等方面，根据方案的全面性、保障性、可操作性进行打分。</p> <p>(1) 方案内容完整详尽，具有高效性、可实施性、针对性强的得 5 分；</p> <p>(2) 方案内容完善，具有高效性、可实施性、针对性较强的得 4 分；</p> <p>(3) 方案内容较完整，高效性、可实施性、针对性一般的得 3 分；</p> <p>(4) 方案内容不全面，高效性、可实施性一般，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p> <p>(5) 方案内容欠缺，高效性、可行性、针对性差的得 1 分；</p>	

			(6) 未提供或其他得 0 分。	
4	业绩	10 分	<p>供应商近五年承担过的类似项目，并提供相关业绩证明资料，每提供一个合同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p> <p>备注：证明材料以响应文件中的成交（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复印件需清晰可见），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投标、成交资格。</p>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推荐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九、定标

采购代理单位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单位顺序确定中标单位。

十、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10.1. 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后，须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0.2. 合同的签订，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发生合同纠纷，依据合同法及有关法规解决。

10.3.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10.4. 中标单位不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或磋商响应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取消该单位的中标权，将与下一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

10.5. 合同签订后，招标结束。招标单位对中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10.6. 供应商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质疑与投诉

11.1 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1.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11.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1.5 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11.6 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11.7 质疑函必须已书面的形式递交，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9层901室，联系电话：029-88680215

11.8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11.9 如所质疑的问题比较复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答复时间内无法回复，应事先告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同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11.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1.11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

11.12 恶意投诉者将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通报，并计入不良行为记录。视其情节严重程度，在本行政区域内限制其投标，并抄报上级行政主管部门。

十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2.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功能，监狱企业、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2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性单位、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等政策的说明：

A. 扣除后的价格只作为其评标价，但不作为其成交价格。

B. 满足价格扣除的，须在报价一览表备注栏中注明扣除类型，并按相关政策要求提供声明函等材料，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扣除；

①监狱企业应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及格式提供声明函等材料。

③同属监狱企业、福利性单位、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C. 本项目不适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政策

D.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E. 本项目不适用《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政策。

F、《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G、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H、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详见电子标书）

另附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参考格式)

施 工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 标 人：_____

投标单位：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同书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供应商）

_____（甲方）所需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经 _____（代理机构名称）以 _____（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 _____（乙方）为中标投标单位。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竞争性磋商文件
- 2、中标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
- 3、中标投标单位磋商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工程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工程内容）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_____（大写）

人民币 _____（小写）

四、付款方式：

工程款支付方式：按照工程实际进度进行付款，具体方式以甲乙双方最终协商签订合同为准。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工期：___日历天。
-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_____。
- 4、缺陷责任期：_____。

六、履约保证金：_____/____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公章后，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九、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

(2) 若中标单位未在指定时间内完成，无故延期一天扣除 1000 元/天。

(3) 中标投标单位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中标投标单位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4) 中标投标单位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施工安全协议书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为了切实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书。甲方和乙方均严格遵守本协议书规定的权力、责任和义务，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

一、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法规和管理规定，对施工现场进行全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检查。

2、要求乙方提供施工现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建立健全施工现场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4、对乙方的安全生产培训、劳动保护用品的使用和危险预知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并监督落实情况。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遵守国家有关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的法规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国家施工现场机械设备使用有关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

2、服从甲方安全生产管理。

3、乙方必须为施工作业人员参加人身意外保险。

4、乙方造成生产安全事故，导致人员伤亡时，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5、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三、机电设备使用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机械设备相关的技术文件和出厂说明书，还必须提供具有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单位出具的安全技术检测证明，否则，不得投入使用。

2、起重机械设备的安装和拆卸必须由有资格的单位和专业人员进行，并应有专人定期进行维修和保养，对达不到安全要求又不能修复的机械设备，必须即停用，撤离施工现场。

四、人员安全

参加施工作业的一切人员，必须遵守安全生产纪律，必须佩带工作证（卡）并戴好安全帽进入施工现场，在作业中严格遵守本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的有关规定，安全上岗，不违章作业，不擅离工作岗位，不乱串工作岗位，严禁酒后作业，并按规定穿衣着鞋，正确使用、保管个人安全防护用品。

五、违反安全管理规定处罚办法

- 1、对严重违规操作及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能造成损失和影响的，处予罚款 500 元，造成损失或影响的，除承担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责任外，处予罚款 1000 元~5000 元。
- 2、进入施工现场乙方人员必须佩带安全帽未佩带安全帽进入现场罚款 10 元。
- 3、不允许施工人员酒后作业酒后进入现场罚款 100 元。
- 4、非专业操作人员严禁使用各种机械设备，违反罚款 100 元~1000 元。
- 5、施工现场严禁打架斗殴、聚众赌博，违反罚款 100 元。
- 6、罚款发生后，在下一次拨付工程款时，全额扣除。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

本协议与双方签定的施工合同时效相同。签定施工合同时，签定本协议。施工合同到期后，本协议同时终止。

甲方单位（公章）

乙方单位（公章）

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备注：此合同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事宜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注：响应文件应包含此格式但并不限于此格式。)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 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 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评审小组评审。

原煤矸石场生态治理项目

合同包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合同包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项目编号：SXHXXZ-2026-044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
- 二、首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 三、技术方案
- 四、合格供应商相关证明材料
- 五、相关业绩一览表
- 六、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七、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一、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已收到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合同包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本项目现场、参加招标答疑会议（如有）和仔细研究本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合同条款、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原煤矸石场生态治理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合同条款、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等承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和保修，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中，包括：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附件、工程现场条件、招标答疑纪要、补遗书等文件。

2、该报价是完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所需的一切费用，且不低于我单位工程施工的成本价。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确保在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拟派项目负责人_____。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采购人规定时间足额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5、我方保证以前递交的本工程相关资料和投标函中各种附件是真实可靠的，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理决定，甚至自动退出投标，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我方负责。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7、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8、我方理解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另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无论我方总报价中是否包括投标费用，也无论是否能够中标，均不要求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费用做任何补偿。

9、我方理解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我方不要求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做任何解释，也不退回投标文件。

10、如果因我方原因放弃中标，我方承诺，承担因下个中标候选人中标给采

购人带来的经济损失。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电话：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首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合同包	
项目编号	
总报价	人民币： _____（元） 大 写： _____
工 期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_____ 证书编号： _____
备 注	

注：

- 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总价填写，同时应保证磋商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 2、报价精确到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此表中任何信息与响应文件其它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合同包	
项目编号	
总报价	人民币：_____（元） 大 写：_____
工 期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证书编号：_____
备 注	

注：

- 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总价填写。（本表手持，不需装订响应文件里）
- 2、报价精确到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导出的表格为准）

三、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四、合格供应商相关证明材料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要求: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要求: 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项目；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资格要求同上合同包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要求内容。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合同包 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委托期限：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法定代表人以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_（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_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三：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纪录的**

书面声明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
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合同包 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
理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事宜，在此郑
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 3 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6、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本项目担任职务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 名		年 龄		职 务	
学 历			身份证号		
职 称			职称证编号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完成时间	

说明：附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身份证、学历证、业绩证明资料等相关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 承诺书

_____ (采购人)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 (项目名称) **合同包 1(小灵台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合同包 2(下沟村煤矸石生态治理项目)**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_____ (项目负责人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单位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承诺书 II

致：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V

致：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因工程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三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